

教育部:将健康教育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

9月3日,教育部召开新闻发布会,发布解读《教育部等五部门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和第八次全国学生体质与健康调研结果。

“此次调研也发现了学生视力不良和近视率偏高、学生超重肥胖率上升等一些学生体质与健康状况亟待解决的问题。”教育部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司司长王登峰说。

如何加强和改进学校体育、卫生与健康教育工作?《意见》要求,将健康教育与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相结合,融入教育教学、管理服务全过程。

王登峰表示,在国家课程体系中,体育与健康课既包括体育,也包括健康,但此前都是体育老师来讲的。此次《意见》明确提出了健康教育的课程内容、课时要求,把健康教育的内容真正规范化、系统化,这是一个历史性的突破。

《意见》提出,鼓励普通高校开设健康教育必修课或选修课,师范类、体育类普通高校应开设健康教育必修课和教法课。落实各学段健康教育教学时间,中小学校每学期应在体育与健康课程总课时中安排4个健康教育课时。

《意见》明确了健康教育内容,要求构建分学段、一体化健康教育内容体系。引导学生主动学习掌握日常锻炼、传染病预防、食品卫生安全、合理膳食、体格检查、心理健康、生长发育、性与生殖健康、心肺复苏、安全避险与应急救援等方面知识和技能。把预防新型毒品等毒品教育纳入健康教育课程。落实预防艾滋病专题教育任务,加强青春期、性道德和性责任教育。

根据《意见》要求,各地各校要增加体育锻炼时间,开齐开足体育与健康课,强化学校体育教学、训练,健全体育竞赛和人才培养体系。严格落实眼保健操、

课间操制度,提倡中小学生在到校后先进行20分钟左右的身体活动。保障学生每天校内、校外各1个小时体育活动时间。

《意见》特别强调,强化心理健康教育,开展生命教育、亲情教育,增强学生尊重生命、珍爱生命意识。加强重大疫情、重大灾害等特殊时期心理危机干预,强化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

“培育学生积极心理品质,保持乐观向上心态,引导学生树立健康理念,自觉维护心理健康,掌握正确应对学业、人际关系等方面不良情绪和心理压力的技能,提高心理适应能力,做到自尊自信、理性平和。”《意见》指出。

此外,《意见》还对加强学校急救教育作出明确要求,提出加强学校急救设施建设和师生急救教育培训,加强适龄学生急救培训,在师生中逐步普及急救知识和技能。

据人民网

为深入贯彻中央《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的决策部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加强校外培训监管,强化中小学校外培训材料管理,教育部日前印发了《中小学校外培训材料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管理办法》围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针对突出问题,抓住培训材料编写审核、选用备案、检查监督等各个环节,明确管理职责,健全管理机制,对培训机构自编的面向中小学生的所有线上与线下、学科类与非学科类培训材料提出了全面规范要求。

一是明确材料内容编审标准。对培训材料的思想性、科学性和适宜性提出了明确要求,强调不得出现超标超前问题;列出了十二条负面清单,强调要守牢政治底线,不得出现意识形态问题,确保正确育人方向。二是完善相关人员资质标准。培训材料编写研发人员必须政治立场坚定,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从事教育教学相关工作3年及以上,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社会形象等。审核人员还应具有较高的政策理论水平和较丰富的相关教育或培训经验。三是健全审核把关制度。由审批培训机构的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具体的监管工作,实行线上和线下、学科类和非学科类培训材料分类管理。对培训材料出现违规情况的,督促培训机构限期整改,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或查处。

《管理办法》的出台,为培训机构自查自检、规范培训行为提供了重要依据,为各级教育行政部门监督检查提供基本遵循,将有利于全面提高培训材料质量,有利于加快构建教育良好生态。

据教育部官网

中小学校外培训材料不得超标超前

省教育厅部署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等工作

本报讯(通讯员 雷海燕)9月6日下午,湖南省教育厅召开党组会和厅长办公会,研究部署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市县两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高校立德树人品牌建设等工作。

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了《湖南省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实施细则(试行)》。会议强调,要从立德树人出发,遵循科学、客观、公正的原则,坚持底线思维,以研究生培养和学位授予质量为重点,学科条件保障与人才培养质量提升相统一,认真做好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工作。对评估周期内存在严重学术不端行为、学位点建设和管理混乱、研究生导师师德败坏师风不正等问题的单位,要加大抽评比例。

会议听取了关于《2021年度市州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实施方案》《2021年度县级人民政府和县级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实施方案》起草情况的汇报。会议明确,要构建对各级政府的分级教育督导机制,省级教育督导机构重点对市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进行督导评价,省、市级教育督导机构按照市级为主督导、省级抽查认定的原则对县级教育工作进行督导评价。在评价内容上,突出教育经费投入、教师工资待遇保障、教师编制管理、教育评价改革、“双减”工作、“五项管理”、规范民办义务教育、教育安全稳定等重点工作。在评价结果上,坚持激励和问责并重,对评为优秀的市、县政府,将在改革支持、资源配置、政府绩效等方面予以激励;对存在相关严重问题的地方,将按照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印发的《教育督导问责办法》对相关责任人进行问责。

会议听取了新时代高校立德树人品牌建设工程有关情况的汇报。会议明确,为深化“三全育人”改革,推动高校“十四五”立德树人工作开好局、起好步,我省将实施新时代高校立德树人品牌建设工程,重点培育一批高校优秀思想政治工作者,支持建设一批高校示范心理中心,努力打造湖南高校立德树人“金字”招牌。

“芙蓉”花开 茁壮成长



9月6日,吉首市芙蓉学校迎来开学首日,该校把百年党史教育融入“开学第一课”,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图为党员教师在给学生讲解党旗知识。

彭璟 麻琳 摄影报道

从严加强食堂卫生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

为保障各级各类学校和幼儿园食品安全和营养健康,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营养与健康学校建设指南》,促进学生健康成长,近日,教育部联合市场监管总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印发《关于加强学校食堂卫生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明确加强学校食堂卫生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工作的具体内容。

《通知》要求,各地和学校规划、新建、改建、扩建学校食堂,要按有关部门要求具有相应场所、设施设备、具有合理的布局和工艺流程,利用互联网等手段实现“明厨亮灶”。学校食堂原则上自主经营,应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各地和学校要建立健全

食堂食品安全和营养健康管理制度,明确学校食品安全和营养健康主体责任和校方管理人员。落实学校食品安全校长(园长)负责制,中小学校和幼儿园落实集中用餐陪餐制度,充分发挥膳食委员会、师生和家长监督作用。

《通知》强调,各地和学校要严格管控食品、原材料和餐具采购渠道,落实进货查验记录制度,禁止采购、使用国家明令禁止或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产品。学校要配备有资质的专职或聘任食品安全和营养健康管理人员,鼓励使用膳食分析平台或软件,编制并公布每周带量食谱。学生餐应做到品种多样、营养均衡,搭配多种新鲜蔬菜和适量鱼禽肉蛋奶。

《通知》明确,各地和学校要引导广大师生牢固树立节粮爱粮意识,切实养成勤俭节约良好习惯。学校食堂按需供餐,改进供餐方式,鼓励推行小份菜、半份菜、套餐等措施,将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作为健康教育重要内容,培养学生均衡膳食理念和健康饮食习惯。

《通知》要求,学校食堂应保持内外环境整洁,食堂从业人员每学期开学前或开学初进行健康检查,取得健康证明。学校要做好诸如病毒性腹泻等常见传染病防控工作,建立健全并落实食物中毒或其他食源性疾病应急预案和报告制度。选择校外供餐单位的学校,应当建立健全引进和退出机制,择优选择。

据教育部官网